**江苏润微科技产业园B3栋变压器采购及安装项目 招标公告（二次公告）**

**一.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江苏润微科技产业园B3栋变压器采购及安装项目  ，项目业主为 邳州市陇海城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 江苏润微科技产业园B3栋变压器采购及安装项目  进行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1.建设地点：邳州市太湖大道与富民路交叉口北360米。

2.建设规模：B3栋工业厂房变压器（400KVA）成套设备、配套电缆及电缆沟等安装工程，具体工程量清单见附件；最高限价298515.61元，工期20天。

3.招标范围：润微科技产业园B3栋工业厂房变压器（400KVA）成套设备、配套电缆及电缆沟等安装工程，具体详见图纸、格式五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包括并不限于：

（1）变压器设备价、电线电缆等材料价（由中标人提供样册、品牌等，招标人选定，相关费用均含在本次报价中）、出图和方案设计、全过程变压器安装费、地面拆除和电缆沟施工费用、设备基础和地面施工费用、辅材及人工机械费、电缆敷设费用、变压器基础及接地费用、随机备品备件费、随机专用工具费、安装检修易耗品费、设备包装运杂费、装卸费、现场保管费、测试运行和调试验收费用及所有人工费用；质保期内的维保费、技术服务以及后期培训指导费用等、安装检测费、图纸深化设计费、基础钢构件费等费用、吊装费、验收费、市场服务费、安装用电用水费、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税金、保险等确保本工程符合验收标准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即交钥匙工程造价），除此之外，招标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2）永久供电未到位前，投标人应服从招标人整体进度安排，不得影响整体工程进度安排。临时用电及调试施工现场的电缆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并严格按照方案施工，仔细结合图纸和现场实际确定尺寸，自行承担投标偏差所造成的损失，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结算时不予调整。

（4）投标人必须承诺质监、供电等部门验收通过，所有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5）变压器安装完成移交前，中标人必须对施工完毕的成品进行保护，验收完成后移交给招标人委托的相关管理部门。

（6）因招标人要求设备类型为配电室内安装（即依据现场实际尺寸情况供货，土建不做调整），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并严格按照施工管网图、绿化图等相关尺寸提供设备并安装，不能改变原有预留管道尺寸，投标人应仔细结合图纸和现场实际确定尺寸，自行承担投标偏差所造成的损失，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结算时不予调整。

备注：报价包括承担本合同项目全部服务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电费、水费、设备费、利润、税金等在内的全部费用以及合同可能承担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费用。

4.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20天内完成所有工作，以正式通知时间为准。

5.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行业规程规范及电力部门验收合格标准，确保工程无永久性缺陷，且通过有关电力部门验收并具备送电条件。

6.质保期要求：不低于两年（从通过验收并投运之日开始计算质保期）。

7.本工程投标保证金为　现金或银行保函方式；

（1）递交方式：银行保函(必须从投标申请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开出)或现金。

（2）本工程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 元。

（3）中标人的保证金在签订了合同并交付中标服务费后，凭收据退还保证金未中标的投标申请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凭收据退还。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申请人资质：

1.1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同时具备有效的国家电管部门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五级、承修五级、承试五级或以上资质；（有效期内）；

1.2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1.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1.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之前，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之前，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拟选派负责人：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证书（含安全B证）；（有效期内）

2.1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 5 年的。

2.2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执行苏信用办〔2018〕23号。

2.3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四. 发布公告的媒介与踏勘现场**

1.本次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为 2023年11月7 日至 2023年 11 月10日15时，同时在江苏润城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官网（[jsrcjt.cn](http://www.jsrcjt.cn/)）上发布。

2.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五、报价书的编制和递交**

1.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1）报价函

（2）报价清单

（3）投标承诺书

（4）企业营业执照

（5）法定代表人或法人委托书及身份证

（6）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7）拟选派项目负责人资质证书

以上材料（1）（2）（3）（7）原件、（4）（5）（6）复印件加盖公章需密封装订成册并符合投标密封条款（正、副本各一套）。

2.投标有效期为：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期后45天（日历天）

3.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正本： 1 份、副本：1份

3.1明确标明“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文件副本”。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3.2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或法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

3.3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招标人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加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鉴章。

4.报价：本工程招标采用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方案设计、包图纸设计、包送检、包资料、包验收合格、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移交供电部门、包技术指导等售后服务，即报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安装费、试验费、运送至工地现场的运输费、卸至招标人指定位置的装卸费、管理费、利润、国家向投标人征收的各种税费（含9%增值税专票）等一切费用，并考虑风险因素。投标人一旦中标，招标人将不会对其报价做出其他补偿。

5.付款方式：中标单位完成所属内容并通过有关电力部门验收，并具备送电条件且完成送电并调试合格付至结算价的97%，余款3%保修金（待质保期满两年后10日内无息付清）。每次支付工程款时，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提供有效的合法发票。

**六、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请申请人于2023年 11 月7 日至 2023年 11月10日15:00（公休日、节假日除外）前到江苏润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邳州市井冈山路金融中心5号楼）工程部报名，同时获取招标文件。报名经办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

**七、投标截止时间**

1. 投标截止时间为 ： 2023 年 11 月10日 15 时00 分。

2. 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 年 11 月 10日 15 时00 分，邳州市城建综合商务中心三楼综合会议室（微信位置：邳州市城建综合商务中心）

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八. 资格审查及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仅以价格为评标因素，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最低价的投标企业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高于招标控制价的和低于企业成本的除外）。

**九．其他**

1.投标人不得存在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无正当理由放弃投标、中标资格。

2.本工程采用纸质招投标。

3.本工程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可以参照苏招协【2022】002号《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指导意见》收取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中标通知书确定的中标总金额，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开具发票。

4.中标人应在本公司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向本招标代理公司支付招标服务费。

5.招标服务费只收现金、银行票汇款、电汇款。

## ****十. 联系方式****

招标人：邳州市陇海城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邳州市井冈山路金融中心5号楼

邮 编：221300

联系人：程工

电 话：0516-86611070

2023 年 11 月 7日